

体育场泳池更衣室淋浴间设备更新项目公开招标采购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GCG2026-021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呼和浩特市,市辖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体育场泳池更衣室淋浴间设备更新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:53万元,招标人为呼和浩特体育中心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体育场泳池更衣室淋浴间设备更新项目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体育场泳池更衣室淋浴间设备更新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体育场泳池更衣室淋浴间设备更新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: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 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参与的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6-04-07 09:00:00到2026-04-13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: 现场递交资料,资料审核合格后采购文件发送至供应商邮箱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6-04-24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,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万达写字楼A座2302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6-04-24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: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万达写字楼A座2302室。

七、其他



审核材料如下：（1）审核资料封皮（包括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供应商名称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及邮箱等内容）；（2）营业执照副本、税务登记证副本、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（实行“三证合一”的执行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“三证合一”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》国办发〔2015〕50号）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；（3）经法定代表人签字、公司盖章的“授权委托书”；（4）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；（5）供应商近一年内任意1个月为企业员工缴纳社保资金的凭证或提供“能够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”；（6）供应商近一年内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提供“能够依法缴纳税金的承诺书”；（7）资质证书副本；（8）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、注册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；（9）安全生产许可证；（10）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书面声明；（11）需提供企业近一年（2024或2025年度）银行资信证明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“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”；（12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；（13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。注：以上所有资料均需要提供原件（原件现场查验）及原件的复印件壹份（需胶装成册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）。（1）证件原件是指原发证机关所发证件，扫描件、公证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、彩喷件等一律不视为原件。（2）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内容须与原件一致，否则不予接收。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体育中心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呼和浩特体育中心

地址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大街30号

联系人：才女士

电话：0471-3916815

邮件：1316540390@qq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内蒙古冠成功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万达写字楼A座2302室

联系人：张工

电话：18547189935

邮件：nmgcgjgczbdl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 张曼 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  （盖章）

